

# 日结报酬最高15万元?

## 超200人掉进“购车返租”骗局,涉案9700余万元

### 警戒线

“日结报酬1.5万到15万元,征信好就能办,月供不用还。”这样看似“无本万利”的“购车返租”模式,先后吸引了全国200多名被害人,非法募集资金9700余万元。对市民张先生而言,这串曾经触手可及的“财富密码”,最终却让他背上了近500万元的巨额债务。

近日,经闵行区检察院提起公诉,被告单位上海某电汽车销售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某电公司”)犯集资诈骗罪,被判处有期徒刑九年,并处罚金;被告人史某某犯集资诈骗罪,被判处有期徒刑九年,并处罚金;被告人夏某某、李某、陈某某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,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十一个月至二年二个月不等,各并处罚金。

### “高薪兼职”藏陷阱

上班族张先生在兼职微信群中看到一则高薪招聘信息,声称只需帮忙办理贷款购车,便可轻松日入过万元,所有月供由公司承担。张先生抱着试一试的心态联系了对方面。

很快,他被拉入一个微信群。群内客服陈某某热情介绍“购车返租”模式:以张先生个人名义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,用于购买其公司的新能源汽车,随后将车返租给公司运营。公司不仅承诺偿还全部月供,还一次性支付1.5万至2.3万元不等的“车辆残值费”作为报酬。

线下见面后,陈某某进一步给了张先生两种收益选择:一种是五年后拿回车辆,按月获取利润;另一种是不拿车,一次性领取车辆残值费。此外,他还向张先生介绍了一位专门帮其进行贷款的中介夏某某。在夏某某的协助下,张先生先后在多家银行办理贷款共计55万元,资金到账后即转入指定账户,并与某电公司签订购车合同与车辆租赁合同。当天,他便拿到了6万元“残值费”。

此后短短数月,尝到甜头的张先生接连签署多份合同,累计获利近40万元。2024年

1月,在“买10辆车以上收益更高”的诱惑下,他甚至办理了360万元房屋抵押贷款,签下18辆车的购车合同与车辆租赁合同。

然而,美梦很快破碎。2024年9月,某电公司开始拖欠银行贷款,随后失联。张先生这才意识到,自己背负的近500万元贷款,已全部成为无法摆脱的债务。张先生立刻前去当地派出所报警,警方随即立案侦查。

### “购车返租”是骗局

张先生的遭遇并非个例。随着侦查深入,一个涉及全国200多名被害人的犯罪团伙浮出水面。

2025年2月20日,闵行区检察院以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、集资诈骗罪对史某某等人批准逮捕。面对这起披着“购车返租”外衣的新型金融犯罪,检察机关围绕案件定性、资金流向、犯罪模式等关键问题,全面梳理证据,深挖真相。

经查,某电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史某某早在2021年便尝试车贷返租模式,初期尚能真实购车、按时还款。2022年底,公司资金链濒临断裂,史某某等人明知公司持续亏损、无力偿还,仍将“购车返租”变为纯粹的集资工具。

他们雇佣中介在兼职群、朋友圈广泛发

布“无需还款、白拿高佣”的广告,精准吸引征信良好、渴望快钱的群体。客户以装修、消费等名义贷出的款项,到账后即被转入涉案公司账户。

“表面上签订购车、返租两份合同,承诺代为偿还月供、支付残值佣金,实则大部分资金并未用于购车,而是用于填补公司亏损、支付中介提成、偿还旧债,形成了典型的‘庞氏骗局’。”承办检察官表示,涉案公司向投资人承诺代为归还银行本息,五年后可选拿车或提前领取残值佣金,本质上是一种承诺保本付息的行为。“至于是否真实购车,公司和客户都‘心照不宣’——客户只关心佣金,公司只关心资金。所谓的贷款买车、返租等只是募集资金的手段。”

经全面调取上百名投资人提供的合同、转账记录,业务员留存的相关台账,以及涉案公司及史某某等人的资金流水,检察机关最终认定某电公司总体吸收金额9700余万元,造成被害人损失6400余万元。

2025年10月28日,闵行区检察院对该案提起公诉。近日,法院作出一审判决,鉴于几名被告人主动退赃、具有自首情节且自愿认罪认罚,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

本报记者 赵菊玲 通讯员 杨莹莹

# 女子被“痴情男”纠缠到崩溃

## 法院签发保护令,划定100米“安全距离”

一场长达四年的“执着追求”,一段被彻底打破的生活安宁。当“喜欢”变成每日蹲守,当“沟通”化为尾随骚扰,这份所谓的“深情”是否早已越界?近日,闵行区人民法院就一起因长期纠缠、骚扰引发的人身安全保护令案件作出裁定,依法为申请人小雅签发了保护令,明确禁止被申请人小雅的骚扰、跟踪行为,并划定了100米的“安全距离”。

### “甩不掉”的纠缠

小雅与小刚原本是同一楼栋的邻居。自2022年起,小刚对小雅产生好感,随即对其展开了长达四年的“追求”。尽管小雅多次明确拒绝,小刚依然每天长时间蹲守在她家楼下,只为了能在她进出门时“见上一面说说话”。

为了达成所谓的“沟通”,小刚不仅蹲守、尾随,甚至还找到小雅的父母,希望他们帮忙传话。小雅多次报警,但小刚在接受警方批评教育后依旧我行我素。

这种“甩不掉”的纠缠,让小雅和家人的

生活安宁彻底崩塌,精神备受煎熬。最终,她选择向法院求助。

### 是“好感”还是骚扰

小雅诉称,小刚长期、持续的蹲守和尾随行为,严重侵扰了她及家人的正常生活,让自己活在恐惧之中。尽管自己多次报警、明确表示拒绝,小刚仍然纠缠不休,其行为已超出正常交友或追求的界限,她请求法院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,禁止小刚骚扰、跟踪,并禁止其出现在自己住所100米范围内。

小刚辩称,自己的行为只是出于好感,

方式或许欠妥,但本意并非骚扰。他表示愿意尊重小雅的诉求,承诺未来不会刻意出现在她面前。

### 法院依法作出裁定

闵行区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》第二十九条规定,禁止以恋爱、交友为由或者在终止恋爱关系、离婚之后,纠缠、骚扰妇女。

本案中,小刚的行为虽源于“好感”,但其长达四年的“求爱”行为,已远远超出正常追求或社交的范畴,对小雅的生活造成了实质性的负面影响,属于法律明确禁止的“纠缠、骚扰”行为。

据此,法院依法作出裁定:禁止小刚骚扰、跟踪、接触小雅及其直系亲属;禁止小刚在小雅住所100米范围内从事影响小雅生活、工作的活动。

(文中人物均为化名)

本报记者 赵菊玲

# 高价「玉石」竟是塑料制品

直播间用话术诈骗 专案组锁定犯罪团伙

本报讯(记者 赵菊玲)“保健养生”“升值空间大”“后期包销”……直播间里说得天花乱坠,可当杨阿婆花费88万元、买下900多件“玉石”后,不仅承诺全未兑现,她还被踢出了直播间。近日,长宁警方侦破一起通过直播实施诈骗的案件,7名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

近日,长宁公安分局华阳路派出所接到市民杨阿婆报案,称自己在直播间购物疑似被人诈骗。杨阿婆告诉民警,她在某直播间内花费88万元购入了900余件玉石产品。主播曾信誓旦旦地承诺,后期会带她参加展销、帮助出售。可当杨阿婆追问进展时,不仅没有得到答复,反而直接被踢出了直播间。此时她才意识到,自己可能上当了。

接到报案后,民警迅速展开调查。经专业机构鉴定,杨阿婆花重金买来的“玉石”,绝大多数是仿制品,部分甚至只是塑料制品,与直播间里宣称的“高档玉石”完全不符。

华阳路派出所随即会同分局刑侦支队成立专案组,对相关直播间展开进一步调查。

专案组通过对相关直播间资金流、人员信息等多维度线索分析研判,最终锁定了一个组织严密的犯罪团伙。该团伙内部有明确分工,涵盖“搭建直播间”“话术培训”“引流设局”等各个环节。

在掌握充分证据后,民警多次赶赴外省市,在当地警方配合下,将钟某、高某、陈某等7名犯罪嫌疑人缉拿归案。

经查,钟某、高某、陈某三人合伙开设了多个直播间,并雇佣刘某、任某等人分别负责采购、直播、发货等。为了让受害者相信,他们在直播中大肆宣扬的产品具有“保健养生”等功效,并在没有任何资质的情况下,承诺后期可以“包销”。

而这些所谓的“玉石”,成本仅十元左右,在直播间里却卖到数百甚至上千元。一旦遇到顾客识破仿制品,要求退货或兑现承诺,团伙就会通过屏蔽评论、踢出直播间,甚至直接更换直播间等方式继续行骗。截至案发,涉案金额已超过100万元。

# 雇同事扮女友花100元 骗走受害人100余万元

本报讯(记者 解敏)男子伪装美女网恋,还雇女“替身”见面演戏,一套操作下来,竟骗走被害人100余万元!近日,普陀警方成功侦破一起网恋诈骗案,犯罪嫌疑人吴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3月17日晚,被害人陈先生匆匆来到普陀公安分局白丽路派出所报案,称自己遭遇了网恋诈骗,累计损失高达100余万元。据陈先生讲述,他此前在网上结识了一自称“阿琳”的女性网友,两人在线上相谈甚欢,很快建立起暧昧关系,随后还相约在某酒吧见了面。本以为找到了“爱情”,可渐渐地他才发现,这个女友“阿琳”竟是一名男子。

接报后,白丽路派出所第一时间启动案件侦办机制,在分局刑侦支队的大力支持下,迅速成立专案组开展工作。民警一

方面耐心安抚陈先生情绪,详细询问其与“阿琳”的交往细节、转账记录等关键信息;另一方面,聚焦钱款流向,对被害人提供的所有转账流水进行逐一梳理、深度研判。

经过细致排查,民警发现涉案钱款最终流向多个实名注册账号,其中一个账号的注册人吴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,其身份信息与相关细节和案件线索高度吻合。3月30日,在掌握吴某确凿犯罪证据后,民警即动身前往吴某位于浦东的落脚点开展抓捕行动,成功将其抓获归案。

到案后,吴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。据交代,2025年上半年,犯罪嫌疑人吴某为谋取非法利益,萌生了伪装女性身份实施诈骗的念头。他先是注册了微信号,以“阿琳”为昵称,伪装成女性身份在网络上主

动联系男性网友,凭借虚假的女性人设与对方聊天互动,获取信任。

在与被害人陈先生相识后,为进一步打消陈先生的疑虑、避免身份暴露,吴某还特意花了100元雇佣自己的女同事冒充“阿琳”,与陈先生在某酒吧见面。但吴某却对女同事谎称此举是“善意的谎言”,隐瞒了自己诈骗的真实意图。

自见面以后,陈先生对“阿琳”的身份更是深信不疑,双方线上线下联系愈发密切。见时机成熟,吴某便开始编造“开舞蹈室欠钱”等虚假理由多次向陈先生索要钱财。被爱情冲昏头脑的陈先生毫无防备,先后多次向吴某转账100余万元。直到被对方拉黑删除后,陈先生才意识到上当受骗,而吴某早已将赃款挥霍一空。